**附录：迫害大法的人员遭恶报部分事例**

1. **政府人员遭恶报案例**

1. 孙永先，原东宁市委书记（2002-2008县长、副书记；2008.2-2013.12市委书记），遭恶报，被检察院立案，妻子和儿子都已被立案，被关押看守所。在位期间，东宁被绑架和判刑的法轮功学员比例也是高的。金春仙、霍淑香被迫害死，19人被判刑，姜敏善被非法判刑10年（刑期最长），2012年一次冤判8人（其中被判刑7年的苗福被迫害的精神失常，出狱后失踪）。

2.戴永祥，东宁县绥阳镇政府副镇长，患脑中风等多种疾病，每天处于昏迷状态。迫害法轮功学员，威胁法轮功学员家属。

3.郑祖通，东宁市政府退休老干部，癌症死亡。举报讲真相法轮功同事。

4.康尊海，东宁市东宁镇暖泉二村书记，因贪污被双开，后患脑梗（半身不遂）；儿子因车祸死亡；小孙子患软骨病。抢劫并毁掉法轮功真相资料，并全部毁掉。

**（二）政法委及六一零人员遭恶报案例**

1.纪天生，原东宁县政法委书记，违纪，等待处理 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最高指挥者。

2.朱正颜，东宁市道河镇维稳办主任，死在家中炕上（2019年5月） 骚扰恐吓法轮功学员及家属。

3.张登发，绥阳林业局六一零主任，退休后患胰腺癌。

4.李颜清，东宁市绥阳林业局政法委书记，后患癌症。

**（三）公安局遭恶报案例**

1.么洪义，绥阳林业公安局局长，2015年对东宁7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。因违纪引咎离职，后得病离世。

2.赵占东，原东宁县公安局副局长 ，摔折过脚脖子；因充当黑社会保护伞受了处分

3.杨喜志，绥阳林业公安局政委，因腐败被判刑。

4.张成彬，原东宁公安局长，因腐败被双开，保外就医为名暂逃法律制裁。

5.王冰辉，绥阳林业公安局， 2006年其母跳楼身亡。 骚扰、抄家、关押、勒索迫害法轮功学员，使多名学员被判刑、劳教、强制洗脑。

6.朱志会，东宁县公安局看守所看守警察。因给法轮功学员上大挂（用手铐，把人拷在监舍大铁栅栏上，仅让脚尖刚能着地。长时间这样拷着），得了胃癌。

7.胡敏，东宁市公安局看守所管理员，侵吞法轮功学员的钱，2002年酒后骑摩托车，撞到树上死亡。

**（四）法院、检察院人员遭恶报案例**

1.马明远，绥阳林业检察院，院办公室主任，被车撞死。曾经当众扬言要狠整某某法轮功学员。

2.藏玉龙，东宁市纪检察室主任，2018年12月晚上在单位加班时死亡 。强令教委对一名法轮功学员降级，并扣发两级工资。

3.卢国兴：东宁县法院审判长，多次枉判法轮功学员，2005年车祸将腿摔断。

**（五）国保(原政保)警察遭恶报案例**

1.邹庆林，原东宁国保大队队长，邹庆林在退休前就得了尿毒症，后来每隔一天就得去医院做透析，经历了十几年的病痛折磨，退休后死亡。在1999年开始迫害初期，多次组织绑架迫害法轮功学员，最严重的一次是2001年春节时，抓捕、绑架了二十多名法轮功学员，骚扰了四、五十位法轮功学员，逼迫法轮功学员写不学不炼的保证书，逼迫法轮功学员踩大法师父的法像，还有很多被勒索钱财、被毒打，还有的被非法判刑。

2.林晓伟，东宁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队长，亲手迫害法轮功学员达几十人，退休后照顾严重心脏病的妻子，自身也遭恶报，检查出胃癌已经做了切除手术，现在整个人瘦了很多，而且他妻子胡缓荣也一直是疾病缠身，活的生不如死。2008年东宁法轮功学员霍淑香就是林晓伟伙同他妻子胡缓荣一起抓捕的，霍淑香放回后没多久就去世了。

3.邴长安，东宁市公安局国保大队队长，在北京拦截去北京上访的法轮功学员期间，得了脑出血，至今不能上班。

4.郜德荣，东宁市绥阳林业局公安局国保大队队长，因迫害法轮功学员受到黑龙江省林业公安系统嘉奖，领奖时，双腿被撞折。积极参与骚扰、关押、勒索法轮功学员，贪婪狠毒，使多名法轮功学员被判刑、劳教2001年年前郜德荣把十几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关押起来。

5.张东一，绥阳林业公安局国保大队副队长，现已得脑梗。

6.程修海，东宁市公安局国保教导员。他曾用酷刑折磨过多名法轮功学员，因此牵连儿子得了尿毒症，他妻子为儿子换了肾。

7.李伟，东宁市公安局原国保副大队长，2020年1月1日晚，得急症死亡

8.王贵友：原东宁市公安局国保大队教导员，他在上坟的过程中，死在回来的路上。在迫害法轮功的初期，他跟随邹庆林、林晓伟抓捕了很多的法轮功学员。

9.王冰辉，绥阳林业公安局国保大队教导员（现已退休），经常到法轮功学员家骚扰和抄家、监视法轮功学员的行踪。王冰辉曾对法轮功学员张星平说：“我们就是干这个的！王冰辉则殃及家人，其母坠楼身亡。

10.稀金远，东宁市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员。从刚开始迫害法轮功的时候，就一直在国保大队。2020年初，他的儿子在绥芬河特警训练时，从车上掉下来摔死。

11.王兆友：绥阳林业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员，二十多年来，一直骚扰法轮功学员，于2022年过年前做了心脏支架。

**（六）派出所警察遭恶报案例**

1.赵欣，东宁市公安局绥阳镇派出所所长。喝酒死亡

2.王宏伟，东宁市公安局绥阳镇派出所副所长，患肝癌死亡。殴打过法轮功学员

3.刘民，东宁第一派出所指导员，号称四大恶人之一。在迫害法轮功的初期为了达到升官发财的目的，对迫害法轮功学员起到了急先锋的作用，大批抓捕法轮功学员，并指使赵占英、张月波等警察对法轮功学员韩林涛、李桂哲等大打出手，手段极其凶残。刘民得糖尿病，瘦得皮包骨。

4.王德恩，绥阳地方派出所片警（现已离职），患糖尿病。曾在1999年9月初法轮功学员何艳被恶人构陷，他带领多名警察到法轮功学员何艳家进行非法抄家，并拿出手枪进行威胁，绑架到东宁看守所非法关押一个半月。2000年3月份，法轮功学员何艳依法进京上访，被警察王德恩绥阳街道主任陈桂霞半路在天津劫持到东宁看守所，第二天，王德恩动手打了法轮功学员何艳两个耳光，后被非法关押了81天。何艳回家后，王德恩曾多次暗中盯梢监视何艳。

5.王洪伟，东宁县绥阳派出所副所长，被人打断了肋骨，送进了医院。

6.王殿泰，东宁市公安局第二派出所所长，曾经对该辖区3名法轮功学员进行迫害。退休后在河北省生活，做了心脏支架。

7.孙得海，原绥阳林业局黄松派出所警察，他妻子张红霞得了肠癌死亡。法轮功学员申金祥传播法轮功真相过程中，被孙得海恶告，导致申金祥被冤判5年。

8.陈勇，原东宁市奋斗派出所民警，充当过黑社会保护伞受到行政降级的处分。酷刑折磨并且教唆其他警察殴打法轮功学员。

9.赵占英，东宁第一派出所警察，得了血管瘤，累及女儿的眼睛被硬物划伤，第二任妻子也得了脑溢血。对法轮功学员韩林涛、李桂哲等大打出手，手段极其凶残。

**（七）社区、居委会遭报案例**

1.刘迎春，东宁市率宾社区委员会主任，患直肠癌死亡。2001年迫害法轮功最疯狂时期，辖区的法轮功学员家，几乎她都带领片警去过。有一位被她送看守所两次，她因此得了500元奖励。

2.杜桂花，绥阳铁路五委委主任，揭法轮功真相不干胶，摘条幅，那时候摘一个给20元。有人给她讲真相，劝她不要这样做，对自己不好。她听不进去，还是眼前的蝇头小利实惠。后来遭恶报，2003年得了脑瘤死亡。

3.程伟，杜桂花的下届委主任，到她管辖的委给法轮功学员做“转化”工作，后来患上心脏病，2012年6、7月份，也遭报身亡。期间也有人给她讲真相，希望她不要步杜春花的后尘，看清前车之鉴，她也是听不进去。程伟死亡这件事情给街道居委会的震动很大。

**（八）其他**

1.李福，福江小区居民，恶报死亡。监视法轮功学员。

2.赵老头，福江小区居民，恶报死亡。监视法轮功学员

3.王寿昌，三岔口卖菜的菜农（绰号王老三），被杀死（黄村民欠王寿昌1000元钱，要钱过程中冲突）。 2001年恶告法轮功学员吕凤珍、邰福珍。

4.张红霞，道河镇居民，直肠癌死亡。大法弟子在黄松经营所的街道上讲真相，她看到后就举报到派出所。不长时间，黄松派出所的指导员朱长生到大法弟子家绑架，还把人关在铁笼子里。

5.徐君果，东宁村民，被砸死。 2016年12月14日，村民徐君果拉着妻子、儿子徐向龙偷盗树木。锯断后树就象长了眼睛一样，先把徐君果砸死，又把五、六米远的徐向龙砸成重伤。 事出之后发现树干上喷着“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”九字真言……原来是徐家父子不认可大法遭了恶报。

6.刘忠生，绥阳林业局八里坪贮木厂工人，他得了脑血栓，几年之后死亡。把两名发真相资料的法轮功学员举报了，致使两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并被枉判4年。

7.单汝悌，绥阳林业局退休干部，得了嘴歪眼斜的病。拣到几张真相传单，就向公安局告黑状，还说了一些诬蔑大法的话。

8.张国志，绥阳林业第五居民委片长，2000年秋天得了脉管炎，整天打针吃药。向公安局报告并指认法轮功学员。